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5-026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2025年5月7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海信通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211,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6%。

2. 海信通信于2025年5月7日向本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告知函》，计划于2025年5月7日至2025年11月6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含2025年5月7日已增持股份）不低于6,930,052股（含），且不超过13,860,104股（含）。

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信集团控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青岛海信空调」）的一致行动人。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海信通信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641,210,67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26%，其中，通过青岛海信空调持有516,758,6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28%，通过海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24,452,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98%。

3. 截至2025年5月7日，海信通信首次增持后，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643,422,27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42%，其中，通过青岛海信空调持有516,758,6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28%，通过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持有124,452,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98%，通过海信通信持有2,211,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6%。

4. 增持主体海信通信、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告披露日前的12个月内没有披露增持计划；在本公告披露日前的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本公司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增持股份：计划累计增持股份（含2025年5月7日已增持股份）不低于6,930,052股（含），且不超过13,860,104股（含）。

3. 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海信通信将根据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4. 增持实施期限：2025年5月7日至2025年11月6日（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

5. 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 增持资金来源：海信通信本次拟增持本公司股份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7. 增持股份锁定情况及相关承诺：增持主体海信通信、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股份增持期间、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海信通信承诺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海信通信增持本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增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